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临时）通知于2023年3月6日以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9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曾德坤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址的议案》。

鉴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原定场地因承接方原因预计无法满足会议需要，为保障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方便广大股东参会，经综合考虑实际情况及会务安排，同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址由长沙市麓谷郁锦香酒店会议室（长沙市岳麓区岳麓大道311号）变更为长沙市佳兴世尊酒店会议室（长沙市岳麓区金星中路247号）。除现场会议召开地址变更外，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会议登记时间、会议议案等事项均未发生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3月1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变更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址的公告》（2023-013）。

特此公告。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